

第一章

政治体制对战争认知的影响

在现代社会中，政治是影响人们思想观念的核心力量之一。政治体制的变化自然会给人的思想和行为带来深刻影响。从一个国家和民族的角度看，特定的政治体制会对国民的思想和行为产生巨大的导向和制约作用，同时也会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国家和民族的文化发展趋势。反之，也可以说，政治体制的变化也是一个国家和民族文化的一种折射和反映。1945年8月15日，在盟军和亚洲各国人民的英勇抗击下，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日本投降后，美国军队以盟军的名义占领了日本。美军占领日本后，对日本进行了以非军事化和民主化为目的的全面改造。通过改革，日本的政治体制发生了根本性变化。日本战后政治体制的变化，既是世界历史发展的推动，也是日本民族文化发展的选择。战前，日本实行的是法西斯军国主义政治体制，推行的是对外侵略扩张政策；战后，经过民主改革，实行的是资产阶级议会制的民主政治，日本国民的战争认知理念随之发生了变化。这种变化是日本战后新政治体制与民族文化相互适应的体现。日本国民的战争认知理念既是日本战后政治变化的反映，也是日本民族文化的历史折射。

第一节 法西斯政治体制及其失败

日本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国家。距今约 10000 年至 8000 年前，日本进入绳纹文化时期，这是日本的母系氏族社会时期。约公元前 3 世纪至公元 2 世纪，日本进入弥生文化时期，这是日本的父系氏族社会时期。公元 3 世纪至公元 7 世纪左右，是日本的古坟文化时期，这是日本的奴隶社会阶段，当时的大和氏族在 5 世纪左右统一了日本，同时，大陆文明开始传入日本，特别是以儒家思想为代表的中国文化的传入对日本始原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大和族统一日本后，不仅吸取中国的先进生产技术，还开始学习中国的政治制度，进行政治改革。大化二年元旦，即公元 646 年，日本天皇发布《改新之诏》，随后进行了一系列带有建立封建政治制度性质的改革，这就是著名的“大化革新”。从此，日本进入了封建时期。大宝元年，即公元 701 年，日本制定了著名的《大宝律令》，并颁布实施，这标志着日本以天皇为至高无上权力的封建制度的真正确立。日本封建社会经历了飞鸟（593—710 年）、奈良（710—794 年）、平安（794—1192 年）、镰仓（1192—1333 年）、室町（1333—1573 年）、安土桃山（1573—1603 年）、江户（1603—1868 年）等时代。飞鸟、奈良和平安时期是日本封建社会的早期阶段，这个阶段日本的封建制度和封建文化不断向前发展，日本人还借用汉字创造了日语的假名文字，结束了日本没有文字的历史。镰仓、室町时期是日本的封建社会中期，这一时期，武士制度和武士文化兴起，武士阶层成为日本社会的实际支配力量。江户时代是日本封建社会的后期阶段，西方文化开始传入日本。这一时期的德川幕府末年，日本同时经历了民族危机和封建制度危机，国内矛盾十分尖锐。1868—

1912年的明治时代是日本资本主义形成、发展并走向帝国主义的时代，也是日本的近代史阶段。1868年，天皇在资产阶级新生力量的支持下，掀起推翻幕府封建统治的斗争，并取得胜利，随后进行了一系列政治和社会改革，这就是日本历史上有名的“明治维新”。明治维新后，日本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明治政府为了巩固带有封建性质的地主资产阶级政权，开始利用封建思想和武士道精神控制国民和军队。1889年，日本颁布实施了《大日本帝国宪法》。这部宪法的颁布标志着日本近代专制主义天皇制的形成。在经济上，日本开始了产业革命，资本主义经济进入迅速发展阶段。随着经济力量的壮大，日本也开始走上了对中国、朝鲜等东亚国家进行侵略的道路。1894年，日本发动了侵略中国的甲午战争，并加入到了与西方列强一起侵略中国的行列。随着对外侵略战争的进行，日本的资本主义经济力量进一步壮大，日本开始向军事封建帝国主义国家体制方向发展。

19世纪最后阶段和20世纪初期，日本和俄国相互侵略中国东北地区，并引起冲突，结果导致了1904年日俄战争的爆发。日俄战争后，日本资本主义经济开始进入垄断资本主义阶段，随着《大日本帝国宪法》得到全面强化实施，日本发展成为了一个军事封建帝国主义国家。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日本趁欧洲列强无暇东顾之机，开始了新一轮对中国的侵略行动。1914年，日本借口对德宣战，占领了中国的胶济铁路沿线和青岛，并向中国政府提出了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日本继续奉行对外侵略扩张政策，国内矛盾十分尖锐，共产主义等思想也开始在日本得到传播。1929年10月，在美国率先爆发的严重经济危机迅速波及日本。为了转嫁经济危机、缓和国内矛盾，日本侵略军在1931年9月18日，策划了“九·一八事变”，开始了蓄谋已久的占领中国东北的侵略战争。随着侵

华战争的进行和国内外矛盾的激化，日本以天皇为首的政府当局在国内开始实行法西斯统治，疯狂镇压进步思想。20世纪20—30年代，日本国内各种法西斯主义思潮泛滥，各种法西斯政党、团体、组织纷纷出现。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历届日本内阁都奉行侵略扩张的反动政策，特别是1936年以老牌法西斯分子广田弘毅为首相的广田内阁的成立，标志着日本天皇制法西斯军国主义专政体制基本形成。广田内阁采取了一系列反动措施，加速了日本整个国家的法西斯主义化。1936年11月，日本法西斯政府与德国法西斯政府签订了《日德防共协定》，世界上两个最大的法西斯国家结成了反动政治同盟。1937年7月7日，日本法西斯侵略军在中国华北制造了震惊中外的“七七事变”，开始了疯狂地全面侵华战争。

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后，为了保证法西斯侵略战争的需要，1937年组成的近卫内阁在日本全国范围内开始了法西斯战争总动员，1937年8月21日，日本内阁会议正式通过了《国民精神总动员计划实施纲要》，日本完全进入了法西斯白色恐怖统治时期。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建立起了完备的法西斯统治的政治体制。日本的“天皇”是国家的最高统治者，当时实行的宪法是《大日本帝国宪法》。这部宪法第一条就规定“大日本帝国由万世一系之天皇统治之”，第二条规定了皇位的继承方法，第三条规定了“天皇神圣不可侵犯”。这部宪法还规定了天皇对日本军队及国家政权的统治权力。日本天皇是日本军队的陆海军大元帅，是日本军队的总指挥官。日本的国家统治权是天皇为最高权力下的军部与内阁制。这部宪法和当时的日本政治体制都充分说明日本天皇对发动侵略战争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从20世纪初至二战结束，日本的政治体制是逐步走向法西

斯军国主义的政治体制。日本军国主义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和挑起太平洋战争时期的近卫内阁和东条内阁是两个彻头彻尾的奉行侵略政策的法西斯内阁。这两届内阁政府在日本天皇的纵容和支持下，对内实行独裁政策，实行所谓战时总动员国策，压制言论自由，对经济产业实行战时统制，并强化国家统治机器。从1940年9月日本内务省颁布《部落会町内会等整顿完备要领》至1943年修改地方制度，日本的战时国家动员管理体系完全形成。当时的日本内务省把对军国主义政策实施起到重要作用的翼赞会等地方组织吸收进来作为辅助机构，将战时动员网扩大到了日本所谓的一君万民的所有空间，把全日本国民的日常生活全部管理统制起来了。

在法西斯政权的领导下，日本整个国家陷入了疯狂的侵略战争中。日本的经济、文化、教育等各行业都在按照法西斯政权的指令运转。可以说，战时的日本经济是法西斯帝国主义经济，战时的日本文化是法西斯帝国主义文化，战时的日本教育是法西斯帝国主义教育。

日本帝国主义曾嚣张一时。1940年，他们又抛出了所谓“大东亚共荣圈”的口号，疯狂向中国及东南亚进攻，并于1940年的9月27日与德国、意大利法西斯签订了三国同盟条约。1941年10月，东条英机组阁后，日本法西斯势力更加猖狂，在1941年12月8日偷袭珍珠港，挑起了太平洋战争。

太平洋战争时期，日本法西斯的统治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1941年12月1日，日本御前会议在决定8日对英美等国开战的同时，为巩固后方，制定了镇压群众的七项措施：取缔和检举共产主义者、不法朝鲜人及值得注意的宗教界人士；监督国家主义团体中的激进分子；取缔流言蜚语，指导舆论；逮捕有间谍嫌疑的外国人；加重对战时犯罪分子的刑罚，简化裁判手续；加

强警察的非常警备；侦查民心动向。在偷袭珍珠港的第二天，警察就逮捕了宫本百合子等当时的进步人士（后来这些所谓进步人士大多“转向”了）216人，预防拘留检举180人，同时预防拘留旅日朝鲜侨民124人。

12月16日，众议院临时会议又制定了《对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的临时取缔法》，命令各社会团体重新审批。结果，除法西斯团体外，其他社团均遭取缔。1943年1月，内务省警保局又制定了《治安对策纲要》，规定如果国民的不满表面化时，要果断地予以取缔。

东条法西斯政府对“思想犯”进行残酷镇压。日本共产党的大多数领导人如德田球一、市川正一等都在狱中受到严刑拷打。

东条内阁在工厂企业中推行产业报国运动，把工人强制编入产业报国会。1943年，产业报国会组织达到8.5万多个，所属工人581万人。在车间成立五人组，监督工人劳动。此外，警察宪兵和军队也经常到工厂监视，日本的工厂就像一座大监狱。

为了补充兵员，日本法西斯政府就进行人力总动员，强征不够服役条件的工人、农民，造成了工厂农村劳动力缺乏。为此，内阁又相继制定了《国民征用令》、《国民勤劳报国协力令》、《学生勤劳令》等专制法令，也让12岁以上的青少年学生和60岁以上的老人到工厂劳动。

东条内阁为加强法西斯的大政翼赞体制，于1942年6月23日把各个部门管辖的法西斯团体（如大日本产业报国会、农业报国会、商业报国会、大日本青少年团、大日本妇女会、海运报国会等）都划归大政翼赞会领导。8月14日，又把自己的亲信安插到镇会、部落会及邻组，控制基层组织，使内务省和警察当局能够严密监视国民的一举一动。邻组是日本法西斯体制细胞组织，按国民居住区域设置，以十户为一组，实行连环保。政府的

一切法令和措施，如物资分配、居住登记、摊派公债，强制储蓄、金属回收、防空演习、征收苛捐杂税等，都是通过邻组实施，甚至国民的穿衣、发型等生活琐事，也要受到邻组的干涉。

为了控制青年，东条内阁还于 1942 年 1 月 16 日成立了“大日本翼赞壮年团”。这是由翼赞运动的青年积极分子组成的法西斯青年组织，是翼赞体制的支柱。翼赞体制的另一个支柱是翼赞政治会。1942 年 4 月 30 日，东条内阁举行所谓“翼赞选举”，让桥本欣五郎等顽固的法西斯分子进入议会，使议会变成了彻头彻尾的法西斯机构，保证了东条内阁提出的法西斯政令和战争预算能够顺利通过。在此基础上，东条内阁又在 5 月 20 日成立翼赞政治会，同时解散同交会、东方会等原议会中的派系组织，把大多数议员吸收进来。至此，日本议会完全成为协助法西斯政府推行侵略战争政策的工具。

这样，在以天皇为国家元首的日本法西斯政府的专制统治下，日本国民以对天皇忠诚和报效国家的热忱投入到了支持和参加侵略战争的行动中。

日本法西斯政权不仅在国内加强专制统治，也对被侵略国家和地区进行疯狂掠夺和实行残酷的殖民统治。到 1941 年 5 月底，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统治的范围已包括了朝鲜、半个中国、马来半岛、新加坡、缅甸、菲律宾、印度尼西亚、部分新几内亚和太平洋上大量岛屿。日本侵略军对占领区实行野蛮的烧杀抢掠政策。他们在制造了中国的南京、岳州、平江和潘家峪等地大屠杀之后，又在马来亚的怡保、巴利特苏龙、卡各加、班江、莫尔以及新加坡等地制造了一系列惨案。这些野兽般的侵略军仅在中国南京一次就杀害了 30 多万人，制造了骇人听闻的“南京大屠杀”。占领区的居民被编成保甲，实行连坐，随时可能遭到日本

军警特务、宪兵的搜捕和严刑拷问。

为了加强对整个占领区的统治和掠夺，日本法西斯政府机构也进行了相应的改组。1942年11月1日废除对满事务局、兴亚院和拓务省，削弱外务省权限，建立大东亚省，下设总务局和“满洲”、中国、南方三个事务局，统一管辖除日本本土、朝鲜、中国台湾、库页岛以外的所有日本占领统治区。日本军国主义在各殖民地除了制造恐怖外，还扶植傀儡政权，推行怀柔欺骗政策。

日本法西斯控制了占领区的经济命脉，对占领区进行疯狂掠夺。他们成立了由私人资本和国家政权相结合的“国策公司”，如东洋公司、满洲重工业开发、南满铁路、台湾拓殖、华北开发、华中振兴、南洋拓殖等公司。中国、朝鲜和东南亚各国的资源，如石油、锡、橡胶、矾土、铜、钨、铁矿砂、煤、粮食、棉花等，都被掠往日本。他们还在占领区滥发纸币、摊派公债和征收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从1941年到1945年，日本军国主义统治者发行的无担保纸币和军票数量，在中国从28.5亿日元增至28470亿日元，在东南亚由3000万日元增至194亿日元，在朝鲜由7亿日元增至80亿日元，结果使这些地区物价飞涨，最高上涨2000余倍。^①

被占领区的人民承受着惨重的压迫，许多人被抓往日本或外地做苦力，甚至被折磨致死。据不完全统计，从1939年到1945年，被集体强制招募到日本的朝鲜“合同工人”总数达72.4万人；从1942年至1944年朝鲜国内被征用劳动力达367.9万人。在中国东北，仅1944年被编成所谓“国民勤劳奉仕队”的劳动力就达250万人以上；到1942年6月，中国华北地区的劳工被

^① 吴廷璕主编：《日本史》，南开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764页。

抓往关外的约 600 万人，这些人大部分因劳累、折磨、饥饿而死。在爪哇，被所谓“劳务协会”运往外地的劳工到 1944 年约有 23 万人。^① 为了修建泰缅铁路，日本法西斯占领军从东南亚征用了数十万民工，其中因劳累、折磨致死的约 3.7 万至 4.7 万人。^②

日本法西斯政权是在推行所谓“建设大东亚新秩序”和“确立大东亚共荣圈”的口号下进行侵略战争和实行殖民统治的。进行侵略战争期间，日本实行国家总动员政策，整个国家变成了一架疯狂的侵略机器。

日本法西斯的野蛮侵略和残暴统治遭到了全世界爱好和平和进步正义力量的英勇抵抗。在盟军和亚洲各国人民的奋勇打击下，日本法西斯在太平洋战场上节节败退。日军在战场上的败退和国内战争经济的崩溃进一步激化了法西斯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由于马里亚纳海战的惨败和塞班岛被美军占领，日本政界的一些重臣坚决要求东条英机下台。在内外交困的情况下，东条内阁终于在 1944 年 7 月 18 日倒台。在这里，我们应有一个清醒的认识，日本国内反对东条内阁并不是反对日本法西斯发动的侵略战争，而是害怕日本军国主义被打败。

7 月 22 日，陆军大将小矶国昭接替东条，在海军大将米内光政的协助下组阁。小矶内阁继续推行战争政策，并于 8 月 5 日设立了最高战争指导会议，制定了《今后应采取的战争指导大纲》，准备拿出 70%—80% 的军事力量与美军决一死战。

不管日本法西斯做怎样的垂死挣扎，失败的命运是不可逆转的。在经过了一系列战役的失败后，日本法西斯已呈现出土崩瓦

^① 吴廷璆主编：《日本史》，南开大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764 页。

^② 同上。

解之势。1945年5月，德国法西斯被彻底打败。法西斯德国垮台后，不甘心失败的日本军部又制定了《决号作战计划》，搜罗残兵，要进行所谓本土决战。1945年4月5日，小矶内阁因战局继续恶化再次垮台，取而代之的是以海军大将铃木贯太郎为首的内阁。铃木上台后表示：“如果我为国而殉职，请诸君跨越我的尸体前进！”6月8日御前会议通过了《今后应采取的战争指导基本大纲》。法西斯统治集团计划在本土顽抗到底。

就在日本法西斯准备本土决战时，美国也组织了庞大的军事力量准备对日本本土进行登陆作战。1945年7月17日至8月2日，美、英、苏三国首脑在柏林郊外的波茨坦举行了会议，发表了著名的《波茨坦公告》，宣告日本法西斯应无条件投降。日本法西斯政府于7月27日晨收听到公告后，立即召开了最高战争指导会议，研究对策。阿南惟几陆相等人坚决拒绝接受公告，铃木首相在28日还发表了无视公告的谈话。

为了逼迫日本法西斯政府迅速向美军投降，8月6日、9日，美国空军在日本的广岛和长崎投下了两颗原子弹，“炸死炸伤数十万人。8月8日，苏军对日宣战，同时，中国人民、朝鲜人民、东南亚各国人民都发起了向日本侵略军的最后进攻。日本法西斯大势已去。在这种形势下，日本裕仁天皇于8月15日通过广播发表结束战争的《诏书》，宣布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战就此结束。

日本法西斯发动的侵华战争和太平洋战争，给中国和亚洲各国人民造成了深重灾难。其中受害最严重的是中国人民。据不完全统计，在八年的抗日战争中，中国人民所受的直接财产损失达620亿美元，间接财产损失5000亿美元，伤亡人数2000余万人（不包括军队伤亡）。当然，亚洲其他国家的人民也遭受了无穷的灾难。

第二节 战后政治发展及特点

日本战败后，美国军队以盟军的名义迅速独自占领了日本。1945年8月17日，宣布投降后的日本政府成立了东久迩内閣。首相东久迩稔彦原是日本陆军大将，也是皇族成员。日本政治集团是想利用他在军内的地位和皇族身份来妥善处理日军的无条件投降和美军占领日本等战后事宜。东久内閣打算设法把美军占领限制在最少限度之内，如美军不要占领东京，驻兵也是象征性的等。但是，美军按预定计划迅速占领了日本。美军先遣部队于1945年8月28日抵达神奈川县的厚木机场。30日麦克阿瑟司令官飞抵日本。紧接着，美军第八军占领了关东以北和北海道地区，第六军占领了以京都、大阪、神户为中心的关西和九州一带。美军共出动占领部队46万余人。1946年初，英联邦的少数部队象征性地占领了日本本州的中国地区和四国岛一带。

美军独自占领日本，避免了日本国家的分裂。当然，苏联军队占领的北方四岛问题至今没有解决。

美军占领了日本后，立刻改变了对日方针，由原计划的军政统治改为间接统治。美国改变对日政策是基于以下认识：首先，美军和日军没有在日本本土交战，日本的政府机构和统治体制较为完整地保存下来了，可以为美军利用；其次，可以继续利用日本的天皇制度来统治日本；第三，如果实行军政，就必须有庞大的军队和文职官员较长时间驻扎日本。这既有背于美士兵早日复员归国的愿望，也要增加美国的经济负担。而实行间接统治不仅可减轻美国的经济负担，更重要的是能够实现长期占领的目的。

当然，这并不意味着美军支持日本政府。根据美国国务院和

陆海军部共同拟订的《战后初期对日政策》规定，这仅仅是利用日本现有的政治制度和体制。日本政府虽然行使行政、司法等权力，但是在盟军最高统帅的控制之下，也就是麦克阿瑟作为盟军最高统帅要凌驾于日本天皇、政府和国民之上。

8月28日，驻日占领军总司令部（简称“盟总”，GHO）成立。“盟总”具有两重性；它既是盟国驻日总司令部，又是美国太平洋海军总司令部，从最高司令官到一般工作人员都是美国人。司令官就是麦克阿瑟。

“盟总”和麦克阿瑟对日本实行间接统治的方法是以指令、一般命令、备忘录、书信和口头指示等形式，通过日方的终战联络委员会或直接向日本政府下达指令和命令。为了保证“盟总”的指令得以顺利执行，日本政府先后于9月20日和10月31日发布和制定了“紧急敕令524号”和《阻碍占领目的的处罚令》，规定“盟总”的指令具有法律效力，要不折不扣地执行，如有阻碍行为，将加以严惩。

这样，美军在占领日本的同时也建立了占领体制。

美军是以盟国和盟军的名义占领日本的。这是因为对日作战的胜利是盟国、盟军的胜利，而不是美国一个国家的胜利。因此有必要成立参加对日作战的所有盟国参与制定对日占领政策的机构。此时，美国与苏联的矛盾已经开始出现，几经周折后，1945年12月16日，苏、美、英三国外长在莫斯科召开会议并达成协议，决定成立远东委员会和对日理事会。

远东委员会由美、苏、英、中、法、荷、加、澳、印、菲、新（西兰）11个国家组成，总部设在华盛顿。该委员会是决定和审查对日占领政策的决策性机构，其职责是：一、决定对日政策的原则性方针；二、根据成员国的要求审查美国政府对盟国最高司令官的指令和最高司令官所采取的行动。

对日理事会由美、苏、英、中四国代表组成，是盟国最高司令官的咨询机构。

远东委员会和对日理事会在对日占领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过程中虽然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内部存在对立和分歧，尤其美国和苏联严重对立，所以这两个机构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美军开始依据《波茨坦公告》的原则实施对日本的占领政策。9月22日，美国政府公布了《战后初期的对日政策》（简称《初期政策》）。《初期政策》是美国政府及其占领军实施对日占领政策的基本文件，其精神与《波茨坦公告》大体是一致的。《初期政策》由“最终目的”、“盟军权利”、“政治”和“经济”四个部分组成。“最终目的”规定了对日占领政策所要达到的两个目标，就是“日本确实不再成为美国和世界和平安全的威胁”和“最终建立和平的、负责任的政府，即尊重他国权利、支持联合国宪章的理想和原则所显示之美国目的的政府”。^①

为实现这两项最终目的，美军对日本政治体制进行了铲除日本军国主义和实施非军事化的政策。主要内容包括：解除日军武装；解散军事机构；废除军事法令；禁止生产武器、弹药、军舰、飞机和军需物资，限制生产可用于武器和军需物资的原材料，禁止研究原子能和航空技术，解散东京大学航空研究所等与军事工业有关的研究机构；制裁战犯；解散法西斯军国主义团体；整肃曾猖狂鼓吹和积极执行侵略政策的法西斯军国主义骨干分子，不许他们任公职，不许他们在政党、社会团体、新闻出版和财界任职等。正是由于这些政策的实施，才使美军比较顺利地实现了日本的非军事化。

^① 日本外务省特别资料部编：《占领和管理日本的重要文书集》，第一卷，东洋经济新闻社1949年版，第92页。

此时当政的仍然是东久迩内閣。东久迩内閣在维护社会治安和维护天皇问题上与美军产生了冲突，“盟总”的许多指令得不到有效执行。这使美军感到必须尽早在政治领域中进行改革。此时国务大臣绪方竹虎作为首批战犯被捕，外务大臣重光葵也因战犯嫌疑而辞职，再加上国内外谴责皇族内閣的舆论四起。面对这样的局面，东久迩内閣于10月5日辞职。

10月9日，币原喜郎组织了战后第二届内閣。其内閣成员由没有战犯嫌疑的所谓民主主义者组成。币原内閣成立后的第二天，即10月10日，就遵照10月4日备忘录的指令，释放了包括日本共产党领导人德田球一、志贺义雄等在内的3000余名政治犯。

10月11日，币原首相亲自前往“盟总”，拜访了麦克阿瑟总司令官。麦克阿瑟向他口述了民主化改革的五项指令：一、解放妇女，给妇女以选举权；二、鼓励成立工会；三、教育民主化和自由化；四、废除秘密的司法制度；五、经济机构民主化。这五项指令是美国占领军推行战后改革的开始。

刚成立的币原内閣具有两重性。它既是官僚内閣又是带有民主色彩的内閣。战前和战中，官僚内閣是维护天皇制的支柱之一，币原内閣同样想继续维护战前的天皇制。这与东久内閣有相似之处。但币原内閣还是想改革法西斯体制下的日本。因此，币原内閣在美军和“盟总”的督促下也进行了一些民主化改革：一、改革了选举法。赋予妇女以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二、制定了工会法；三、改革了军政机构，让军人复员；四、废除了法西斯军国主义法令；五、废除了战争体制下制定的经济法令。此外，颁布了《关于日本教育政策》法令，力图在教育领域中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因素；在经济方面，币原内閣进行了解决战后粮荒和恶性通货膨胀的努力。

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在社会改革方面的努力。1945年12月15日，“盟总”发布了神道与国家分离的改革指令。神道本来是日本的一种宗教，但明治以来日本政府把它当做了国教，作为维护天皇制和推行侵略扩张主义的精神支柱，驱使日本国民盲目信仰。币原内阁为执行“盟总”的指令于12月8日颁布了《宗教法人法》，1946年1月31日又废除了《神祇院官制法》，神祇院是法西斯体制下推行、管理神道国教的政府机构。2月2日又进一步修改《宗教法人法》，把神社改为一般的宗教法人。

随着占领体制的巩固，美军开始了对战后日本政治体制的彻底改造。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是战前日本政治制度的产物，这一体制又促进了日本的法西斯军国主义化。要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就要改革日本的政治制度。战前的日本政治制度是根据1889年制定的《大日本帝国宪法》确立的，因此，必须废除《大日本帝国宪法》，制定新宪法。制定新宪法的一大焦点是天皇制问题。天皇制是战前日本政治制度的核心，也是法西斯军国主义的精神支柱。对政治改革中如何对待天皇制问题美国政府当时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主张废除天皇制，另一种意见则主张保留和改革天皇制。1945年10月6日，美国国务院和陆海军共同拟订了《SWN55/3文件》决定先把天皇制和裕仁天皇个人分开，然后考虑制定新宪法问题。

根据这一文件精神，麦克阿瑟指令币原内阁起草新宪法草案，但币原内阁的新宪法草案仍旧原封不动地保留天皇制，这与美国占领政策相距甚远。麦克阿瑟十分生气，责令“盟总”民政局重新起草了《日本国宪法草案》。该草案规定，天皇只是国家的象征，不拥有政治上的权限；天皇关于国事的一切行动，需要内阁的辅弼及协赞；日本绝不允许设置陆军、海军、空军及其他战斗力，必须废弃作为国家主权的战争。该宪法草案剥夺了天皇

总揽大权的权利，把天皇变成了一个象征性职位，草案还剥夺了日本国拥有军队及进行战争的权利。

1946年2月13日，民政局局长惠特尼把这个宪法草案交给了日本国务相松本及外相吉田茂，并告诉他们，如果拒绝此草案，将对天皇人格进行重大变更。币原内阁在征得天皇同意的情况下依此草案为蓝本，并在“盟总”民政局的具体指导下重新草拟了宪法草案。

新宪法草案于3月4日至5日由日本官员和“盟总”民政局官员一起最后审定。3月6日公布。麦克阿瑟立即表态：“我今天十分满意天皇和日本政府决定向日本国民提出我全面承认的新宪法。”^①

《日本国宪法》草案经过议会的审议通过，于1946年11月3日颁布，1947年5月3日正式生效。

新宪法的颁布实施，标志着日本真正从立法上开始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政治体制。新制定的《日本国宪法》规定，日本“永远放弃作为国家主权发动的战争、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作为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为达到前项目的，不保持陆海空军及其他战争力量，不承认国家的交战权。”可以说，新宪法是使日本不再威胁世界和平及安全的有力措施，反映了世界反法西斯联盟各国要求铲除日本军国主义的迫切愿望和强烈要求。新宪法革除了日本政治制度中存在的严重的封建主义、法西斯主义因素，确立了立法、司法、行政三权分立的资产阶级政治体制，建立了与资产阶级共和国相近的君主立宪制。这是明治维新以来日本政治体制中最重大的一次改革，它使日本政治体制发生了重大变化。

根据新宪法，币原内阁主要进行了以下方面的重大改革：

^① 袖井林二郎：《麦克阿瑟的两千日》，中央公论社1974年版，第180页。

第一，改革了天皇制。1889年的《大日本帝国宪法》规定，“大日本帝国是由万世一系的天皇统治”，“天皇是国家的元首，总揽政治权利”，“天皇神圣不可侵犯”，“统帅陆海军”，并拥有裁决法律、拟定法律的权利。^①新宪法剥夺了天皇总揽统治大权的权利。新宪法只规定，“天皇是日本的象征，是日本国民整体的象征，其地位，以主权所属的全体国民的意志为依据”^②。这就是说，天皇行使国事是形式上的，礼仪性的，天皇本身不拥有行使国事的真正权利，而且辅佐天皇的枢密院、贵族院等特权机构也都被废除，天皇制的支柱——军部也被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时代统治日本一切的天皇制只剩下了象征性的天皇。

裕仁天皇本人也于1946年元旦发表了题为《人格宣言》的讲话，宣布自己是人，而非下凡到人间的神。他自己否定了天皇过去所拥有的神权。这次天皇制的改革，废除了天皇的统治大权，废除了封建的、血缘家族的世袭统治体制。

第二，进行了议会制改革。日本战后对议会制的改革是根据新宪法的规定进行的。战前日本的议会分为众议院和贵族院。贵族院是身份议会，由皇族、华族的男性和天皇任命的议员组成。议员都是封建公卿和领主遗老，这是一个封建特权阶层。贵族院的权利大于众议院，众议院通过的议案如果贵族院反对则无效。众议院中占多数议席的政党也无权组阁。议会不是对选民负责，而是对天皇负责。议会是辅佐天皇的一种协赞机构，是专制主义的附庸。到20世纪40年代，随着日本法西斯专制体制的建立，议会变成了大政翼赞会的“翼赞”议会，成为了法西斯的帮凶，议院也成为了法西斯分子聚集的场所。战前的日本所谓议会制

① 《日本国宪法·附录》，有斐阁1961年版，第28页。

② 时事通讯社编：《日本国宪法》，时事通讯社1946年版，第2页。

度，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资产阶级议会制，而是带有封建主义残余和法西斯军国主义因素的一种变相的专制机构。

战后议会制改革就是按照新宪法的规定，铲除了这些封建主义残余和军国主义因素，取消贵族院，建立民选的众议院和参议院；取消了天皇以敕令、敕语立法的权利和天皇对议会的控制。新宪法明确规定，国会是国家的最高权力机关，是国家的惟一立法机关。修改宪法、制定法律、审议预算、任命总理大臣等国家一切重大问题，均由国会讨论决定。通过这次改革，日本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资产阶级议会民主制度。可以说，正是这次改革，日本在政治体制上才完成了资产阶级议会民主政治的近现代化。

第三，对内阁制进行了改革。内阁制的改革是与议会制改革紧密相连的。战前，日本的总理大臣是由元老和重臣提名，由天皇任命的，内阁被称为天皇的“敕令内阁”。这样的内阁只对天皇负责，而且内阁还要受到军部的干涉和控制。日本自 1885 年成立第一届内阁至 1945 年的 60 余年间，组阁的 30 名总理大臣有 15 名军人。这样的内阁实际上是天皇和军部属下的行政机构。

按照新宪法的规定，战后日本内阁应为议院内阁。选举中，获得众议院多数席位的政党组织内阁，并由该政党总裁任内阁总理大臣。新宪法规定，行政属于内阁，内阁行使行政权，对国会负连带责任。内阁除负责一般行政事务外，还负责执行法律，总理国务，处理外交，缔结条约，拟定预算，决定大赦、特赦，国家的一切行政事宜均由内阁处理。通过这次改革，日本内阁变成了名副其实的资产阶级议院内阁。

遵照新宪法规定，日本对法西斯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政治体制也进行了彻底改革。日本的都、道、府、县、市、町、村都要依法实行地方自治，地方的各级领导均由当地居民直接选举产生，中央和上级机关无权任命。地方也设立议会，负责制定预

算，乃至制定地方性法律。这一改革调动了地方机关和全体国民参与国家和社会管理的积极性，是日本现代政治史上的重要事件，具有深远的意义。

第四，进行了司法制度的改革。战前，日本司法机关根据所谓《大日本帝国宪法》，“以天皇的名义”进行司法审判。在战前，天皇的地位高于法律，司法机关是从属于天皇政治管理体制下的一个机构。通过改革，日本最高法院成为与国会、内阁并列的独立机构，司法机构的权力进一步扩大。最高法院拥有审议法律及法令是否符合宪法的权利，日本的一切司法权均属于最高法院及下级法院。这次司法改革还废除了法院对检察官和律师的统制，从而保障了他们行使司法权利的独立性。

在进行政治体制改革的同时，为了彻底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的经济基础，日本政府还进行了经济改革。首先是解散法西斯军国主义的经济基础——财阀，并整肃了财界的 1800 余名战争责任者；其次是进行农地改革。农地改革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它废除了日本农村中的半封建生产关系，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这期间，为了清算日本法西斯的罪行，根据《波茨坦公告》“惩办战犯”的规定，作为占领日本的盟军总司令麦克阿瑟于 1946 年 1 月下令成立了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的战犯进行了审判。1946 年 5 月 3 日，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在东京前日本陆军省所在地正式开庭。首席检察官代表国际检查团对 28 名日本甲级战犯进行起诉，起诉控告 28 名被告在 1928 年 1 月 1 日至 1945 年 9 月 2 日期间所犯下的破坏和平罪、违反战争法规及惯例罪和违反人道罪。被起诉的 28 名甲级战犯是：荒木贞夫、土肥原贤二、桥本欣五郎、畠俊六、平沼骐一郎、广田弘毅、星野直树、板垣征四郎、贺屋兴宣、木户幸一、木村兵太郎、小矶国昭、松

井石根、松冈洋右、南次郎、武藤章、永野修身、冈敬纯、大川周明、大岛浩、佐藤贤了、重光葵、岛田繁太郎、白鸟敏夫、铃木贞一、东乡茂德、东条英机、梅津美治郎。

这份甲级战犯名单，基本上包括了从 1928 年以来的日本历届内阁中的主要战犯。但是，裕仁天皇没有被列入审判名单。经过两年零七个月的审判，1948 年 11 月 12 日，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做出了最终判决。28 名被起诉的甲级战犯，除永野修身、松冈洋右审判过程中死亡，法西斯理论家大川周明发疯被免于审判外，其余 25 名战犯被相应判决：

被判绞刑的 7 人：东条英机、广田弘毅、土肥原贤二、板垣征四郎、木村兵太郎、松井石根、武藤章。

被判无期徒刑的 16 人：木户幸一、平沼骐一郎、贺屋兴宣、岛田繁太郎、白鸟敏夫、大岛浩、荒木贞夫、星野直树、小矶国昭、畠俊六、梅津美治郎、南次郎、铃木贞一、佐藤贤了、桥本欣五郎、冈敬纯。

被判有期徒刑的 2 人：东乡茂德（20 年）、重光葵（7 年）。

1948 年 12 月 23 日上午，7 名被判处绞刑的战犯在日本巢鸭监狱执行。盟军司令部特邀中、美、英、苏四国代表到场监刑。

东京审判深刻揭露了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所犯下的滔天罪行。这是一次正义的审判，它使一批法西斯战犯受到了应有的惩罚。东京审判的积极历史意义将永载史册。

经过一系列的战后改革，日本基本上铲除了法西斯军国主义的政治基础，带有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特征的新的政治体制逐步建立起来了。在日本政坛上，各种革新势力和保守势力纷纷成立和重建自己的政党，激烈的政治斗争开始了。战后，日本比较活跃和有影响的政党主要有日本社会党、日本自由党、日本共产党、日本进步党、日本国民协同党等。

在“盟总”的直接指导下，日本于1946年4月10日举行了战后第一次众议院选举。经过各党派激烈的斗争，吉田内阁产生了。这是按照新的《日本国宪法》规定，经过选举产生的第一届内阁。由于战后国内矛盾冲突非常激烈，国家面临诸多困难，第一届吉田内阁很快于1947年5月20日垮台了，随后上台的是片山内阁（1947年5月24日—1948年2月10日）和芦田内阁（1948年3月10日—1948年10月7日）。这几届内阁在完善政治体制的同时，都在设法恢复和发展被战争彻底摧毁了的日本经济，但由于国民艰难的生活状况难以在短期内有效改变，日本国内的民众运动此起彼伏。

从1948年开始，国际局势发生了深刻变化。美国已成为世界头号强国，并开始推行称霸世界的全球战略。此时，国际反法西斯同盟开始解体，以美国为首的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以苏联为首的华沙条约国家出现了，这样，“冷战”局面开始形成。另一方面，在中国，美国支持的国民党政府被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彻底打败，被迫逃往台湾。在这样的形势下，美国为了对抗苏联和反对社会主义阵营，在西方利用西德，在东方要利用日本。美国根据国际局势的新变化，开始转变对日本的占领政策。美国改变政策的目的主要是从军事和政治两个方面来考虑的。在军事上，美国要把日本变成亚洲的前哨阵地，在政治上，美国要把日本变成反对社会主义国家和对抗共产主义运动的“堡垒”。为此，美国开始实施复兴日本经济的占领政策。美国首先采取了这样一些措施：中止解散财阀；修改限制垄断资本的《集排法》（即《经济力量过度集中排除法》）和《禁止垄断法》，为复活日本垄断资本大开方便之门；停止中间赔偿计划；美国政府还于1948年12月18日专门为日本制定了《稳定经济九原则》，指令日本政府执行。同时，美国政府还对日实施了著名的“道奇路

线”政策，并增加了对日本的经济“援助”。

由于芦田内阁没有忠实执行《稳定经济九原则》和道奇路线，结果在组阁不到10个月后的1948年10月7日就倒台了。接着是吉田内阁第二次、第三次成立（1948年10月15日—1952年10月30日）。吉田内阁上台后，忠实地执行了以《稳定经济九原则》和道奇路线为中心的经济政策。日本经济得到了较快的恢复和发展。

在政治上，吉田内阁实行压制左派力量和民众运动的政策，这也是美国对日占领政策转变的一种表现形式。占领初期，美国为了推行民主化政策，曾支持了包括日本共产党在内的左派势力和民众运动，而左派力量也趁机开展活动，不断壮大自己的力量。此时，日本共产党和左派势力在“产别会议”、国营铁路工会、官公厅工会已有了很大影响。在1949年的众议院选举中，日共获得了35席，得票率达到了9.7%。美国和“盟总”认为，日共及其影响下的民众运动是苏联领导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在日本的渗透发展，是苏联向日本的“间接侵略”。已经成为美国冷战政策重要一环的对日占领政策，理所当然要压制包括日共在内的左派势力和民众运动。美国和“盟总”的这种政策转变，正好适应了保守党内阁的需要。

1949年4月4日，吉田内阁不经议会通过，就以政令的形式公布了《团体等规正令》。吉田茂曾直言不讳地称该法令“是以作为政治团体的共产党为对象的”^①，该法令禁止一切政党及群众团体的秘密活动，要求各政党和群众团体登记其办公地点和主办的报刊，提交领导人和成员名单。特别审查局按此法令迫使日共交出了领导人和10.8万党员名单。结果，朝鲜战争前夕，美

^① 吉田茂：《十年回忆》，第二卷，新潮社1958年版，第272页。

军和吉田内阁就是按这个名单镇压了日本共产党。

吉田内阁还修改了《国家公务员法》、《工会法》和《劳动关系调整法》，全面压制工人和民众运动。日本的工人和民众运动开始进入低潮。

促使美国对日占领政策完全转变的一个直接原因是朝鲜战争的爆发。首先，美国实现了与日本的单独媾和。本来，按照国际惯例，盟军在完成了对日的军事占领后，理应早日制定媾和条约，撤走军队，结束军事占领。由于美苏矛盾日益加剧，全面媾和始终难以实现。所谓全面媾和就是所有对日作战的国家实现与日本媾和；所谓单独媾和就是把主张全面媾和的苏联、中国等排除在外，单独实现日本与美国等国的媾和。对美国来说，实现单独媾和，就可以把日本置于美国的全球战略和冷战政策的框架之内，就可以使日本成为美国的军事基地，使日本始终屈从于美国，不能获得完全独立。朝鲜战争爆发前，美国在对日单独媾和问题上也是有分歧的，但朝鲜战争促使国内意见统一。1950年9月14日，杜鲁门总统向远东委员会各国提出了《对日媾和七原则》。为了实现与日本的单独媾和，美国先向日本做出让步，消除与日本的分歧，然后又同澳大利亚、新西兰、菲律宾、英国等国家进行协商和私下交易，征得了这些国家的同意。

1951年5月4日，美国不顾中国、苏联、印度、缅甸等国家的坚决反对，在旧金山召开了由52个国家参加的对日和会。9月8日签订了《对日和平条约》，即《旧金山和约》。美国终于建立了对日关系的旧金山体制。

旧金山和会是美国一手包办的单独和会。中国、朝鲜、越南等国被排斥在和会大门之外，印度、缅甸、南斯拉夫拒绝出席会议，苏联、波兰、捷克拒绝签字。

《旧金山和约》共七章27条。第一条规定：“日本与每一盟

国间之战争状态，依照本条约的第 23 条之规定，自日本与该国间所缔结之本条约生效时起，即告终止。”^① 由于中国等国家被排斥在外，也就是说，占对日作战国人口 70% 的中国人民尚未结束对日的战争状态。同时，这个条约并没有让日本完全恢复国家主权。按照该条约，美军可继续驻扎日本并占领部分领土。

在争取与日本实现单独媾和的同时，美国根据朝鲜战争的需要，开始重新武装日本。1950 年 7 月 8 日，美国通过麦克阿瑟指令吉田内阁成立 7.5 万名国家警察预备队，并将海上保安厅人员增加 8000 人，拨经费 12 亿日元。8 月 10 日，吉田内阁成立警察预备队。这是日本自卫队的前身，是穿警服的军队。警察预备队首要任务是维持国内治安，其次是代替开赴朝鲜战场的美军，守备美军的军事设施和军需物资仓库。海上保安厅人员还在美国海军司令的指挥下直接参与了朝鲜战争。1950 年 10 月至 12 月，海上保安厅的 46 艘舰艇和 1200 名人员前往朝鲜水域，与美国海军一起执行了海面清理任务。

警察预备队的成立也是美国对日占领政策转变的产物。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日本倒退到战前的军国主义（虽然日本仍存在企图重新武装的势力）。警察预备队是在铲除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的基础上成立的。这支预备队完全用美式武器装备，进行美式训练。它实际上附属于美军，为美国的远东战略服务。美国希望加快重新武装的速度并扩大规模，但遭到日本的抵制。吉田内阁主张优先复兴经济。结果双方妥协，吉田表示建立 5 万保安队（包括陆海），成立国家治安省。

旧金山体制的建立及日本保安部队的成立，事实上是美国允

^① 世界知识出版社编：《国际条约集》（1950—1952），世界知识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335 页。

许日本重新武装，而且从 1952 年 3 月 8 日起，日本也开始制造武器了。因此，吉田茂首相表示满意。他说，对日媾和条约，对军备未加任何限制，“对日本的战争责任和无条件投降，不触及一言”，是“公平宽大的和约”。^①

日本同美国越来越走到了一起，日本甘心情愿地成为了美国全球战略中在亚洲的桥头堡。就在签署《旧金山和约》的同一天，美国和日本又签订了《日本国和美利坚合众国间的安全保障条约》（简称《安全条约》）。这样，本应撤走的美军，就以保障日本的安全为由，继续驻扎日本，并且把日本变成了美军基地。

《安全条约》由前言和五项条款组成。这个条约不仅给了美国在日本领土上无限期驻扎军队的权利，还规定，未经美国事先同意，日本不得将任何基地给予任何第三国。也就是说，日本已经成为美国的军事附庸。

为了保证《安全条约》的实施，日美两国又于 1952 年 2 月 28 日签订了《日美行政协定》。这个协定规定，日本政府要保护驻日美军及家属等人员的安全，还要每年负担驻日美军的军费 1.55 亿美元。

美国与日本缔结和约后，美国占领军改名为驻日美军，“盟总”和“盟总”司令官也改为驻日美军司令部和驻日美军司令官。远东委员会和对日理事会被解散。美国和日本之间的占领和被占领关系，在法律上改为国与国的关系。美军不能再以“盟总”的名义向日本政府下达指令。日本在法律上取得了独立，与签署和约的国家结束了战争状态。但是，美军以改换名称的形式继续驻扎日本，并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继续控制日本，实际上，日本并没有真正获得独立。根据《旧金山条约》、《安全条

^① 吉田茂：《十年回忆》，第三卷，第 87—95 页。

约》和《日美行政协定》所建立起来的这种体制，叫做旧金山体制。

旧金山体制是美国转变对日占领政策的必然产物。通过这一体制，美国不仅达到了推行单独媾和的目的，而且使日本成为自己在亚洲的最忠实的盟友。

正是由于有了日本这个忠诚的伙伴，在随后进行的朝鲜战争中，美国才有了离战场最近的后方基地。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战争一开始，属于美国势力范围的南朝鲜军队被北朝鲜军队打得节节败退。美国立刻决定派军队援助南朝鲜，并任命麦克阿瑟为所谓联合国军最高司令官。9月15日，美军在仁川登陆。战场上的有利局势又迅速倒向了南朝鲜一边，战火烧到了中国边境。在这种情形下，中国人民志愿军进入朝鲜。战争进入持久状态。本来是以内战形式开始的南北朝鲜统一战争，由于美国的介入演变成了一场两大阵营之间的国际战争。战争一直持续到1953年7月。战争以美国的失败而告终。

虽然美军在朝鲜战场上没有占到多少便宜，但日本从这场战争中获益匪浅。军需生产为日本今后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首相吉田茂曾在自由党的绝密议员总会上说，朝鲜战争的爆发对日本来说真是“上天保佑”。

朝鲜战争给艰难复苏中的日本经济注入了一针强心剂。从经济发展速度来说，这是战后增长最快的一段时间。1949年底日本的外汇储备只有2亿美元，而三年的朝鲜战争，日本的特需订货获得了24亿美元的外汇收入。日本结束了依靠美国援助度日的时期，进入了“无援助自立”的经济发展阶段。由于特需经济的发展，工人的收入增加，1952年至1953年，日本出现了战后“第一次消费繁荣”。

随着《旧金山和约》的缔结、日本在法律上获得独立以及经

济的恢复发展，日本的政治气候也发生了变化。“整肃令”解除，甲级战犯重光葵、旧政界领导人鸠山一郎等重返政坛。鸠山高举“民族独立自卫”、“国民自主外交”及“修改宪法”的旗帜，在国民中的影响越来越高。这对吉田内阁来说是个严重的挑战。鸠山派与吉田派在政坛上形成了对立。但日本的垄断资本及美国都希望确立一个有利于经济发展的“负责稳定”的政权，迫于各方面压力，鸠山派做出让步。于是在 1952 年 10 月 31 日和 1953 年 5 月 21 日，吉田内阁第四次、第五次成立。期间，吉田内阁以立法的手段禁止罢工等民运行为，力图保证国内政局稳定，经济发展。在采取国内稳定政策后，吉田内阁又于 1954 年 3 月 8 日与美国签订了《日美相互安全保障法协定》（简称“安保”协定）。凡是与美国签订这一协定的政府，美国都给予军事和经济援助，当然，接受援助的国家也要承担相应的义务。这一协定的签订，标志着日本最终完全纳入了以美国为中心的安全保障体系，标志着日本完全融入以美国为主导的西方国家体系。

吉田内阁是美国占领政策的产物，是所谓的日本政治中的战后派。随着《旧金山和约》的生效，即美国占领的结束，许多问题是吉田内阁无法解决的，吉田内阁下台是必然的。再加上朝鲜战争已经结束，特需经济不复存在，日本经济从 1953 年至 1954 年陷入了萧条。此时，反吉田派加紧了活动。1954 年 12 月 7 日，吉田内阁下台，取而代之的是觊觎已久的鸠山内阁（1954 年 12 月 10 日—1956 年 12 月 20 日）。

吉田内阁的下台，标志着日本政治中美国占领时代的结束，也可以说，鸠山内阁上台建立的 1955 年体制是战后日本政治新时代的开始。当然，日本政治并没有摆脱美国政治的支配和影响。两国在 20 世纪国际政治的重大问题上始终保持一致。

从政治上看，鸠山内阁的上台表明日本新兴资产阶级已成为

惟一的统治阶级，它取代了天皇、财阀和寄生地主的联合统治。日本政坛的各派力量开始趋向一致。因《旧金山和约》而分道扬镳的左右两派社会党在“共同政权”的口号下合并成统一的社会党；自由党、民主党在财界的压力下，也于 1955 年 11 月 15 日合并成自由民主党（简称自民党）。这样，日本的资产阶级议会民主制的国家体制基本确立起来了。

日本共产党在经历了几次分裂之后，也于 1955 年 7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次全国协议会，重新获得统一。

鸠山内阁继续把发展经济放在首位，1955 年 12 月，日本制定的《经济自立五年计划》，结果只用了两年就完成了，因此，1957 年又制定了《新长期经济计划》（1958—1962 年）。鸠山内阁时期被称为“经济自立计划的推进期”，这是日本战后经济承前启后的转折时期。从此，日本真正开始了以商业市场经济价值为目标的生产发展时代。

在致力于经济发展的同时，日本在国际舞台上也开始独立行使外交权。为了加入联合国，日本经过反复谈判，终于在 1956 年 10 月 19 日与苏联签署了邦交正常化的《共同宣言》，同年 12 月 18 日，日本加入联合国。

1956 年的石桥内阁（1956 年 12 月 23 日—1957 年 2 月 23 日）和 1957 年的岸信介内阁（1957 年 2 月 25 日—1960 年 7 月 15 日）时期，日本的经济进入起飞时期。同时，为了适应新的形势，更好地处理与美国的关系，经过 22 次会谈，日本与美国于 1960 年 1 月 19 日在华盛顿签订了新的《日本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共同合作和安全保障条约》（简称《新日美安保条约》）。这个条约与旧条约相比，是一个具有平等特点的条约文本。

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日本各届内阁都把发展经济放在首位。日本经济获得了长期的高速发展。到 1968 年，日本已成为

仅次于美国的资本主义世界第二经济强国。

与此同时，中日关系也逐步得到改善。1972年9月25日，日本的田中角荣首相、大平正芳外相、二阶堂进官房长官等应邀访问北京。27日，毛泽东会见了田中角荣。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日本国政府签署了《联合声明》。声明庄严宣告：“自本声明公布之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日本国之间迄今为止的不正常状态宣告结束。日本国政府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唯一合法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重申：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日本国政府充分理解和尊重中国政府这一立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宣布：为了中日两国人民的友好，放弃对日本国的战争赔偿要求……”^①

中日邦交正常化，揭开了中日两国关系史上新的一页。这对于亚洲和整个世界的和平具有重大意义。

随着日本经济的迅速发展和对外贸易的快速增长，日美两国的贸易摩擦开始出现。但两国在国际政治中仍然基本保持一致。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日本政坛上的各派力量越来越趋向均衡，斗争也越来越激烈，执政党与在野党的力量不分上下。期间，日本的经济发展虽有波折，但始终处于稳中有升的状况，始终保持着世界第二经济强国的位置。

自1972年中日邦交正常化以来，两国的睦邻友好关系和经济贸易往来也不断得到发展。当然，也曾出现许多波折。“教科书问题”、参拜靖国神社问题等是影响日本与中国及其他亚洲国家政治关系进一步发展的严重障碍。

参拜靖国神社问题是从1985年开始出现的。在当年的8月15日，日本战败投降纪念日，日本首相中曾根康弘以公制身份

^① 《中日关系史新篇章》，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页。

率领 18 名内阁成员参拜靖国神社。靖国神社供奉着明治维新以来日本的 246 万余名阵亡军人的牌位，也包括以东条英机为首的 14 名甲级战犯及另外一千余名战犯的牌位。日本内阁成员在这个特殊日子里参拜靖国神社显然与以往例行的祭祀活动有着不同的意义。日本政府成员的这种行为理所当然地受到了包括中国在内的曾遭受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侵略的亚洲国家人民的强烈反对。此后，日本多届内阁成员都曾在每年的 8 月 15 日前后参拜靖国神社。2001 年 8 月 13 日，2002 年 4 月 21 日，2003 年 1 月 14 日，2004 年 1 月 1 日，日本首相小泉纯一郎不顾中国、韩国等国家的强烈反对，仍然不断参拜靖国神社。

在当代世界中，日本是第二经济强国，又是最大的债权国，1989 年，日本的对外投资已经超过美国，成为世界头号投资大国，外贸顺差 1991 年超过 1000 亿美元，日本的科技、教育、文化等各项事业全面进入高度发达的状态。随着经济力量的增长，日本的防卫政策也在不断发生改变，到 1987 年，日本自卫队的主要作战舰艇数量居世界第四位，舰艇吨位居世界第六位。日本在国际事务中也越来越活跃，正积极谋求走向“政治大国”。

第三节 基于战后政治的战争认知评价

战后政治体制发展变化的特点决定了日本社会各界对战争认识的态度。日本战后对那场侵略战争性质的认知理念与中国等遭受侵略国家的战争认知理念存在着巨大的差异。因此，应当从战后政治的实际出发，分析批判日本的政治文化对战争认知理念产生的影响。

从战后社会发展的结果来看，战后政治体制模式的确定是有利于日本国家和民族发展的。如果从日本的角度看，也是一种成

功的政治体制。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完全按照美国的要求而确立政治体制，并在战后的半个多世纪中始终与美国保持紧密联系，按照美国的全球战略调整对外关系，成为美国在亚洲的战略伙伴和重要军事基地。日本的这种迅速与战胜自己的对手——美国融为一体的政治策略，赢得了世界头号强国的支持和保护，获得了充分的和有利的发展空间，迅速医治了战争创伤，一跃成为世界上最为发达的国家之一。从这个意义上讲，日本战后的政治是成功的，是得到了日本国民的拥护和肯定的。

日本战败向盟国投降，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向美国投降。美国战后独自占领日本，并按照自己的价值模式和利益要求改造日本。美国的这种霸权式的独自行为，对日本来说是大有益处的。这首先确保了日本国家和民族免于分裂。其次，美国的价值观和政治体制模式是大大优越于日本的法西斯军国主义政治体制的。从这个意义上讲，是美国挽救了战败的日本，是美国的独家改造使日本获得了战后新生。

日本战后政治、经济、文化等事业的成功发展也淹没了对那场侵略战争性质的深入探究。日本是被迫投降的。既然是被迫投降，那么就不会心甘情愿地真心地去反思过去的战争。同时，日本战后的政治体制改造是完全按照美国的要求进行的，而美国又是完全从自己战略利益出发来处理战后日本问题的。也就是说，像中国这样的战胜国对解决战后日本问题的要求和观点并没有得到重视，甚至可以说，并没有人理会。这样，战后日本的政治体制及对战争问题的认识就存在着许多与曾被侵略的中国等国家的观点、主张、理解相距甚远的地方。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日本人积极配合美国占领政策的实施与战争认知。1945年，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美国军队以盟军的名义迅速占领了日本。曾在战争中有着不惜牺牲自己的身体也要与敌人同归

于尽的作战行为的日本人不仅没有丝毫的抵抗，而且与占领军密切配合，让美国的占领政策顺利实施。“占领后不到几个月，美国人即使单身乘坐拥挤不堪的火车前往日本的穷乡僻壤，也不必为安全担心，并且受到曾经是国家主义者官员的有礼貌的接待，未发生过一次报复行为。我们的吉普车通过村子时，孩子们站在道旁高喊‘Hello’（你好）、「Good—bye’（再见），婴儿自己不会招手，母亲就把着他的小手向美国兵挥动。”^① 这一点让美国人感到非常吃惊。甚至我们也认为，日本与美国签订的那些条约是不平等的，美国长期占领和在日本设置军事基地是对日本的变相殖民统治，日本人变化如此之大之快，是缺乏坚定信念的一种表现。“日本人历来不固守先验的抽象的绝对观念，思想信仰浅薄，常常根据现实需要加以变通和调和。”^② 实际上，日本这个民族丝毫没有改变。虽然日本是我们的近邻，但我们并不十分了解日本人的道德和处世哲学。美国著名人类学家鲁思·本尼迪克特在他的研究日本人的名著《菊与刀》中已经告诉我们：日本人极为讲究“名分的情义”，注重名誉。“他们是以日本方式作出反应的。”“日本人持久不变的目标是名誉，这是博得普遍尊敬的必要条件。至于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而使用的手段则根据情况而决定取舍。情况发生变化，日本人就会改变态度，这算不上道德问题。而我们热衷于‘主义’，热衷于意识形态上的信念。”“战后日本人这种 180 度的转变，美国人很难理解是真的。”“日本人则另外寻找侵略的根据。他们迫切要求在世界上赢得尊敬。他们看到大国是靠军事势力赢得尊敬的，于是力求与这些国家并立。由于资

① 鲁思·本尼迪克特：《菊与刀》，商务印书馆 1990 年版，第 119 页。

② 王向远：《“笔部队”和侵华战争》，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57 页。

源缺乏，技术落后，他们不能不采用比希律王更加毒辣的手段。他们付出了巨大的努力，还是失败了，这对他们来说，意味着侵略到底不是赢得名誉之路。而‘情义’则有双重同等的含义，一方面是事业侵略的手段，另一方面是遵守互敬关系。在战败之际，日本人从前者转向后者，而且显然不觉得心理上对自己有任何压力。目标仍然是为了名誉。”“这种善于适应情况的现实主义是日本人‘对名分之情义’的光明面……它的光明面则是，使日本能够以善意的态度接受 1945 年的投降及其后果。日本是仍然一如往昔，按其性格行事的。”^① 可见，日本人并没有把美军占领日本看作是一件耻辱的事情。对于战后的政治改革，他们是以重新探寻赢得荣誉之路来对待的。

在这样的理念下，日本人积极配合美军占领政策的实施（当然，美国在实施对日占领政策时是充分尊重了日本人的道德传统，充分照顾了日本人的心理特点），也积极地进行战后的各项改革。经过战后半个多世纪的发展，日本已成为世界上第二经济大国，成为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之一。在巨大的成功面前，日本人认为，他们重新赢得了荣誉，赢得了世界各国的尊敬。这样，他们更加认为战后选择的道路（与美国合作）是正确的。同时，由于自身经济力量的强大，他们对那些现在处在落后状态下的当年的亚洲各战胜国就具有了一种轻蔑的心态，就有了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在这种政治体制和社会心理构成的环境中，宣扬日本极端民族主义和日本民族优越论的极右势力就有了政治和社会基础，就容易得到发展。

第二，天皇制的保留与日本人的战争认知。可以说，不追究天皇的战争责任、保留天皇是美国得以顺利实施占领政策的关键

^① 鲁思·本尼迪克特：《菊与刀》，第 118—121 页。

措施之一。从这一点上看，美国占领日本完全是从美国的利益出发的。实事求是地讲，当时在位的日本裕仁天皇对发动侵略战争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发动的全面侵华战争以及偷袭美国的珍珠港，都是得到了裕仁天皇的支持和批准。同时，裕仁天皇本人就是日本法西斯发动侵略战争时期的日本陆海军大元帅。既然裕仁天皇对发动战争有责任，那美国人为什么要保留天皇呢？

美国人深入研究了日本的民族传统和日本人的社会心理。他们发现，日本民族是一个信赖秩序、等级的民族，日本人恪守“各得其所，各安其分”的信条，每个人都以自己在社会中的地位来确定自己的相应行为并承担相应义务。日本人传统观念中的义务有两个方面，一是孝报父母的恩，二是忠报天皇。这两者都是强制性的，是任何人都具有的。在日本，忠于天皇是最高的道德。对日本人来说，天皇与日本是不可分割的，没有天皇就没有日本。天皇是日本的象征，是日本国民宗教生活的中心，是超宗教的信仰对象。忠于天皇就是忠于国家。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时，日本人对天皇的“忠”在全世界显示出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威力。就在前一天还高喊着要用竹枪在本土与美军决一死战的日本人，当听到天皇宣布投降的诏书时，立刻就变成了欢迎美军到来的人。因为这是天皇的命令，即使是投降的命令，也绝对服从。这就是日本人对天皇的“忠”，“忠”是日本最高的法律。

正因为保留了天皇，才使美国占领和改造日本的计划能够顺利进行。首先，保留天皇，日本人从情感上感觉到美国人是尊重了日本；其次，美国的各种指令通过天皇名义下的内阁实施，日本人认为是在执行天皇的命令，政令能够畅通；最重要的一点，保留天皇，日本人觉得就是保存日本国家。

从客观上讲，天皇的存在有利于战后日本社会的稳定和重

建，更有利于美国占领政策的实施和对日本战后社会的改造。当然，随着时间的推移，正是由于裕仁天皇没有承担相应的战争责任，才给日本极右势力否认侵略战争罪行找到了借口。

第三，日本宪法的修改与战争认知。战前日本的宪法是1889年颁布的《大日本帝国宪法》。这部宪法是专制主义天皇制的统治根本，也是法西斯军国主义体制形成的基础。这部宪法规定了天皇地位的绝对性、神圣性；宪法给予议会的权利很少；规定内阁只对天皇负责；陆海军大臣采用武官制，军令部门置于政府管辖之外；国民称为天皇的“臣民”。这部宪法的实质就是说明了国家主权属于天皇，而不属于人民；议会只是天皇制国家的一种装饰品，同样，这部宪法也只是给专制主义的天皇制披上了一件君主立宪制的外套。正因为这部专制主义法律的庇护，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体制才能够得以形成。

战后，在美国的指导下，根据日本的社会实际，并参照英国君主立宪制的模式，日本于1946年颁布了新的《日本国宪法》。新宪法虽然保留了天皇，但在日本人看来，这是一部民主的宪法，尤其是新宪法的“永远放弃作为国家主权发动的战争、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作为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和不保留军队的规定，可以说是从根本上铲除了法西斯主义产生的政治基础。这一点是应该给予肯定的。战后，日本历届政府基本上也是把发展经济放在首位。但是，应当看到，随着经济力量的不断增强，日本用于军事方面的开支不断增长，日本自卫队的职能和活动领域不断扩大，我们当然不能由此肯定日本有军国主义思想抬头的迹象，然而，应当明确《日本国宪法》是日本人制定的，在一定条件下，日本人也有权修改。

由于有这样一部民主宪法的存在，许多日本人就认为，日本不会再次产生法西斯军国主义政治，因此，他们也就不反对日本

政府增加军事方面的财政支出。议会批准政府的军事支出预算案就是最好的说明。这也证明，日本国民并没有把警惕军国主义复活放在一个重要位置上。

第四，对共产主义的敌视态度与战争认知。虽然 1945 年 10 月 10 日，美国以盟军总部的名义命令日本政府释放了被关押 18 年的日本共产党领导人德田球一、志贺义雄等人，但并不说明美国是支持日本共产党及其活动的。美国人释放被关押的日共党员是当时的一种策略，因为要在日本推行政治民主化，要铲除法西斯军国主义，就要释放曾经有过斗争行为的日本共产党员。释放在押的共产党员等政治犯，就为美国人推行民主政治赢得了人心。此外，由于当时战争刚刚结束，世界反法西斯同盟还没有完全解体，冷战局面尚未形成，美国的反对、敌视共产主义运动的政策尚未成熟。然而，随着冷战局面的形成、中国革命的胜利及朝鲜战争的爆发，美国人立即改变了政策。他们不仅在国内镇压共产主义运动，也指使日本政府镇压日本共产党的活动。日本战后政府是在美国的支持下建立起来的，日本战后意识形态的主要思想也是与美国保持一致的。他们的一个共同之处就是敌视、反对共产党的活动及共产主义运动。

二战结束后，以中国为首的一些曾遭受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的东方国家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成为了社会主义阵营的组成部分。如中国、朝鲜、越南等国。这样，在战后的国际政治局势中，日本与中国、朝鲜等国家在意识形态方面始终处于对抗、敌视和互相指责的状态。如 20 世纪 50 年代，在中美关系极为恶化的情况下，日本也采取极端敌视中国共产党政权的政策。当时的岸信介首相在东南亚各国散布“中共威胁”的言论与美国的“中国威胁论”遥相呼应。日本政府制定了一系列敌视共产主义中国的对外政策。

意识形态中的对抗自然影响到了日本对侵华战争的态度和认识。这可以从一个反面来证明，由于美国和日本在战后的意识形态方面始终保持高度一致，所以两国间没有产生过“战争责任”、“对侵略行为道歉”、“认罪”等方面的外交风波。中日两国由于在意识形态中存在对抗因素，那日本就不愿意就侵华战争行为做出深刻反省，就不愿意向意识形态对方“认罪道歉”。可以说，日本战后对侵略战争的认知理念产生偏差与东亚地区意识形态中的对抗也有密切关系。

第五，日本政府内阁成员参拜靖国神社与战争认知。1972年，中日邦交实现了正常化。在此之前，日本的历届首相包括内阁成员每年都要参拜靖国神社，但并不是在日本军国主义宣布投降的纪念日及其前后的时间，而是在每年举行例行祭祀活动时参拜。靖国神社是日本祭祀战争阵亡者的最著名的神社，里面供奉着明治维新以来的日本的246万阵亡军人的牌位，也包括以东条英机为首的14名甲级战犯和其他一千余名战犯的牌位（东条英机等战犯的牌位是1978年移进靖国神社的）。他们是以“昭和殉难者”的身份被供奉其间的。日本首相及内阁成员在每年8月15日前后参拜靖国神社是中日邦交正常化之后才开始的。显然，这样的安排决不仅仅是时间上的变化，而是含有另外的意义。我们从日本人的道德传统和当代政治发展两个层面上来分析。

从道德传统上看，日本人是极端注重“对名分的情义”的民族，所谓对名分的“情义”，就是使自己的名声不受玷污的义务，也就是要保持自身的名誉。在维护自身“情义”的“名誉”时，日本人往往有两种行为方式，即“一个是有错误者向正确者进行报复；另一个是凡受辱必报复，即使对方是自己的主君”。^① 日

^① 鲁思·本尼迪克特：《菊与刀》，第113页。

本人又是格外讲究“各得其所，各安其分”的民族，也就是说，每个日本人非常清楚自己在社会中的位置，而每个位置上的人都有自己必须维护的“名誉”。那就是农民有农民的“名誉”，工人有工人的“名誉”，军人有军人的“名誉”，官员有官员的“名誉”，大臣有大臣的“名誉”，首相有首相的“名誉”，天皇有天皇的“名誉”。这种“名誉”体现在所有的事情中，大到国家的外交战争，小到两个人之间磕磕碰碰的鸡毛蒜皮。每个人都要竭力维护自己应有的“名誉”。

在对待中日两国关系问题上，日本人也充分体现了这一特点。两国互相敌视时，之间没有来往，没有交流，也就不存在什么维护“名誉”问题。中日邦交正常化后，两国交往越来越密切，但意识形态中的差异并没有消除，日本人了解了中国人要求日本政府就侵略战争问题“道歉”，曾到中国访问的日本首相和有关官员也曾表示过“道歉”之类的意思。日本首相和内阁成员虽然对中国政府表示了“道歉”、“友好”的意思，但在自己的国民面前，他们仍要维护自己的“名誉”，要表明自己仍旧与全体国民一样，对那些为日本国家阵亡的军人仍旧充满怀念崇敬之情，并且这种情感更浓烈，于是就要在特殊的时间中参拜靖国神社。

日本首相在 8 月 15 日前后参拜靖国神社，理所当然遭到了曾遭受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野蛮侵略的中国、韩国、朝鲜等亚洲国家的强烈抗议。面对这样的情况，日本首相及内阁成员仍旧会向有关国家“道歉”，甚至像小泉纯一郎首相那样到中国卢沟桥的“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去哀悼抗日战士的亡魂。在他们看来，这样做，也是在维护他们“名誉”，维护他们在两国交往中的“名誉”。我们应当认识到，日本人所维护的这种所谓“名誉”，实际上是一种狭隘的民族主义观。

当然，更重要的是政治层面的原因，其一，日本战后实行的民主政治体制为极端右翼势力和各种不能正确认识战争问题的社会思潮抬头提供了借口。战后初期，法西斯势力和极端右翼势力如丧家之犬没有市场，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战后日本民主政治体制的发展，日本各种政治力量相继复苏，这当然也包括极右势力；其二，在日本政坛上，内阁成员和国会议员是各种政治力量的代表，这自然也包括极端右翼势力的影响。由于极端右翼势力日渐嚣张，日本政界也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其影响；其三，日本极端右翼势力否认战争罪责的行为是以民族主义姿态出现的（当然是极端，狭隘的民族主义），这就容易引起一部分日本国民和政界人士的认同，参拜靖国神社就成为他们表示民族主义、爱国主义的一种方式；其四，由于战后经济发展迅速，日本已成为世界第二号经济强国。经济力量的强大使日本国民和政界不能容忍国际政治上的弱国地位，特别是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日本一直在谋求与经济地位相称的政治大国地位。内阁成员参拜靖国神社可以说是日本表达国际政治话语权的一种方式；其五，由于日本在战后政治中始终没有认真反思、检讨战争罪行，日本政界对战争责任的认知越来越轻淡，越来越不重视曾被日本法西斯侵略的亚洲各国人民的情感，导致参拜靖国神社的严重事件不断出现。